

共青团荆州学院委员会团学活动场地借用登记表

借用单位			
借用人		联系方式	
借用场地		使用时间	
用途			
设备及需求			
借用单位意见	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
团委审批意见	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
使用后检查情况	是否有损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如损坏将名细填入下表

注意事项：

1. 借用方须安排专职安全负责人负责会场安全（人员疏散，防火等）；
2. 场地使用期间，防火，防盗，防灾等安全责任由借用方负责；
3. 多媒体设备如有损坏按价赔偿；
4. 场地使用完后应做好清洁工作，并将所有的物品归放原位；
5. 此表适用于借用双创 305 青年之家、307 活动室等团学活动场地。

共青团荆州学院委员会 制